

4-11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4
|
11)

中華民國 116 年度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單位預算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單位預算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編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

預算書目次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書 表 名 稱	頁 次
一、預算總說明	1—9
二、主要表	
(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11—12
(二)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13
三、附屬表	
(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1. 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	15
2. 沒入及沒收財物—沒入金	16
3. 司法規費收入—民事訴訟費	17
4. 使用規費收入—資料使用費	18
5.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19
6. 廢舊物資售價	20
7. 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	21
(二)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 一般行政	22—24
2. 審判業務	25—26
3. 第一預備金	27
(三) 各項費用彙計表	28—29
(四) 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30—31
(五) 資本支出分析表	32—33
(六) 人事費彙計表	35
(七) 預算員額明細表	36—37
(八) 公務車輛明細表	39
(九) 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40—41
(十) 捐助經費分析表	42—43
(十一)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44—49
(十二)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 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50

總 說 明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一)機關主要職掌：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係依據法院組織法第 31 條及 32 條之規定，管轄以下事項：

- 1.關於內亂、外患及妨害國交之刑事第一審訴訟案件。
- 2.不服地方法院第一審判決而上訴之民事、刑事訴訟案件。但法律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
- 3.不服地方法院裁定而抗告之案件。但法律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
- 4.其他法律規定之訴訟案件。

(二)內部分層業務：

有關內部單位業務職掌劃分如下：

- 1.院長：由法官兼任，綜理全院行政業務。
 - 2.民、刑事庭：審理民、刑事上訴及抗告案件。
 - 3.公設辯護人室：辦理指定辯護案件之辯護、製作辯護書及訴訟輔導科有關法律問題指導等業務。
 - 4.書記處：置書記官長 1 人，承院長之命處理一般行政事務，並指揮監督書記官、法官助理及其他人員。
 - 5.民、刑事紀錄科：辦理訴訟文卷之點收，訴訟案件進行中卷證之收管、分配、紀錄、裁判正本之製作，訴訟文件之處理暨卷宗目錄之編訂等業務。
 - 6.文書科：辦理文卷之收發、繕印、整理及檔案之保管，印信之典守，圖書之編排及保管，集會之紀錄等業務。
 - 7.研考科：辦理研究發展工作之推行，年度工作計畫編擬，案件進行之檢查及自行檢查事項，列管事項之追蹤、管制、考核等業務。
 - 8.訴訟輔導科：辦理為民各項訴訟輔導等服務業務。
 - 9.總務科：辦理庶務、訴訟案款及經費出納、工程、財物、勞務之採購及管理、贓證物品之保管、技工工友管理暨員工福利等業務。
 - 10.法官助理：承法官之命，辦理訴訟案件程序之審查、法律問題分析、資料蒐集等業務。
 - 11.法警室：辦理法院安全維護，借提、解還人犯，法庭安全管制戒護及訴訟文書送達等業務。
 - 12.人事、政風、會計、統計及資訊室：分別依法辦理人事、政風、會計、統計及資訊管理等業務。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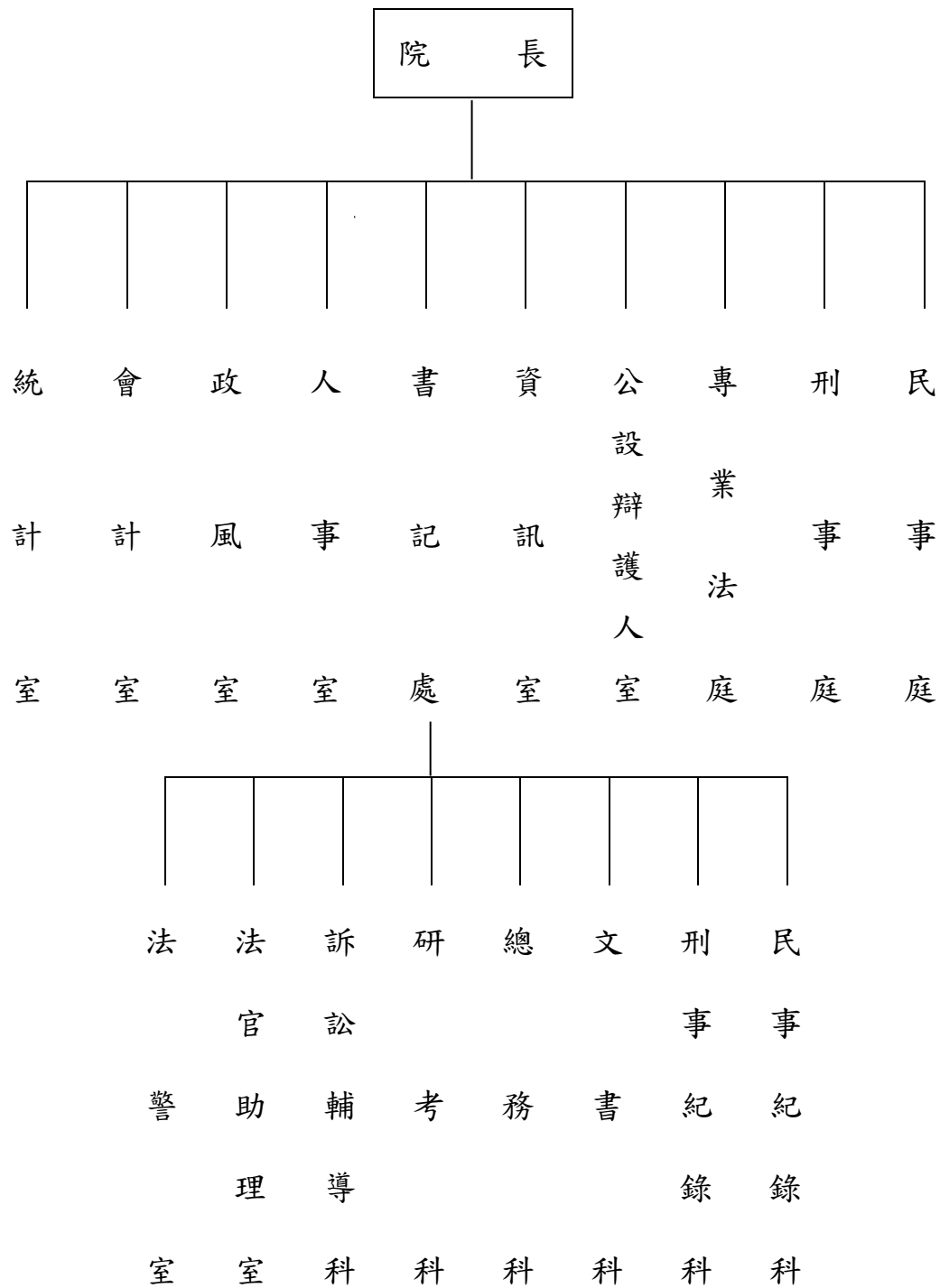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三)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1.組織系統圖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2.預算員額說明表

區 分	預 算 員 額			說 明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增 減 比 較	
職 員	315	315	-	本年度預算員額 445 人，與上年度減列工友 1 人。
法 警	47	47	-	
工 友	6	7	-1	
技 工	1	1	-	
駕 駛	6	6	-	
聘 用	70	70	-	
約 僱				
合 計	445	446	-1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二、施政目標與重點

積極提升行政效率，加強推動司法改革；適當督促各類案件審理，即時保障人民訴訟權益。結合各項社會資源，擴大宣導司改理念；架構司法與社會對話機制，期使司法獲得人民的信任。

本院依據司法院 116 年度施政計畫綱要，並針對當前社經情勢變化及本院未來發展需要，擬定 116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一)年度施政目標

1. 提高審判績效：依法妥速審理各類民、刑事案件及清理民、刑事久懸未結案件，並加強辦理貪瀆、毒品、贓物、重大金融、賄選、組織犯罪防制條例、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等社會矚目案件，以保障人民權利，實現社會正義。
2. 推動訴訟外紛爭解決機制：積極推動調解功能及業務，提高調解委員專業知識與調解技巧，期盼藉由推廣訴訟外紛爭解決機制，使民眾糾紛能迅速獲得妥適解決，同時促進審判效能，更有利於創造法院、兩造當事人三贏的局面。
3. 配合司法院推動勞動事件法制化：朝向減少受僱人之訴訟障礙、促進勞動事件之審判程序迅速化與審判專業化，以及強化當事人自治解決爭議之功能。
4. 充實審判知能：由民、刑事庭各自定期召開民、刑事庭會議，就法律問題進行研究，以提高裁判品質。
5. 完善程序保障：落實民事事件集中審理制度及強化刑事案件交互詰問制度，以維護司法人權，並積極推廣刑事訴訟犯罪被害人保護與訴訟參與新制。
6. 加強研究發展：賡續研究發展，推動司法業務革新，對於重要業務列管考核，增進行政監督功能，提高工作考核績效。
7. 加強溝通互動，促進服務效能：提升訴訟輔導，善用網路電子設備，改進便民、禮民措施，實施單一窗口，推廣法律知識及宣導，樹立人民對司法的信任。
8. 落實強制辯護：加強公設辯護之功能，詳細閱卷，充分瞭解案情，充實辯護書內容，維護被告權益。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二)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一、一般行政	一	加強平時考核與行政管理，強化公務紀律，厲行獎懲，落實法官自律，維護優良司法風氣。					各科室主管就所屬人員品德操守、工作勤惰及服務態度等隨時加以記錄考核。			
	二	妥適處理人民陳訴案件，落實法律扶助，加強辦理訴訟輔導及便民、禮民事項。					服務項目包括：解答詢問（含電話詢問、言詞詢問、書面詢問、電子信件）、撰繕書狀、具保、責付、輔導閱卷及影印文件等。			
	三	加強專業訓練，鼓勵進修，期能精進裁判品質，增進辦案績效。					遴派法官等同仁參加各項訓練及研習，依規定不定期實施法警勤前教育。			
	四	加強公有財產管理及維護。					公用房屋建築、車輛、辦公器具、電氣設施及電腦設備等均定期保養及維修。			
	五	推動司法業務電腦化					1.持續提高書記官打字速度並加強錄音、筆錄、卷證提示等功能。 2.加強裁判書等資料完整上傳，落實資訊公開並強化院外網站便民服務。 3.維護設備機能、強化軟硬體系統、舉辦宣導教育課程等作業，以持續提昇業務效能。 4.確實執行資通安全管理法等等相關規定，並加強宣導同仁資訊安全觀念及運用科技設備鞏固資訊安全。			
	六	汰購資訊室暨贓物庫自動滅火系統零件及冷氣機等設備。					便利公務及審判工作之進行，以提升工作效率。			
二、審判業務	一	辦理民事事件，加強認定事實功能，實施民事審理集中化制度，提高裁判品質。					全年預計辦結民事事件業務 4,600 件，依法為公平正義之裁判。			
	二	辦理刑事案件，加強認定事實功能，詳為蒐證，實施交互詰問制度，以釐清案情、發現真實，確保法院公平判決。					全年預計辦結刑事案件業務 15,000 件，依法為公平正義之裁判。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三	辦理強制辯護案件，加強公設辯護功能。					加強指定辯護制度，保障被告合法權益。			
	四	辦理家事事件，妥適迅速審理，維護家庭和諧。					全年預計辦結家事事件業務 400 件，依法為公平正義之裁判。			
	五	辦理少年事件，加強認定事實功能，確保少年權益。					全年預計辦結少年事件業務 85 件，依法為公平正義之裁判。			
	六	加強訴訟外紛爭解決機制（ADR）功能與案件流程管理，從源頭合理截流，以有效疏減訟源。					1.積極擴大延攬優質調解委員，辦理或促請參加調解知能研習，提高專業知識及調解技能。 2.落實刑事訴訟法第 271 條之 4 移付調解機制，發揮解決紛爭及修復功能，有效疏減訟源，並提升裁判品質。 3.擴大民事事件移付調解、落實前置過濾與加速審結： (1)擴大調解效益：持續深化審查庭運作，擴大各類案件移付調解；結合社會資源並強化調解委員專業技能，提高訴訟外和諧化解紛爭率。 (2)落實適時截流：於案件進入言詞辯論或通常審判前，審查庭先行落實過濾與爭點整理等前置作業，精進流程管理，加速案件妥適審結。			
	七	汰購數位式雙色無版印刷機等設備。					便利審判工作之進行，以提升工作效率。			
三、第一預備金	一	依預算法第 22 條規定編列，以支應各項經費之不足。					依預算法第 64 條規定申請動支，便利業務推展，促進行政效能。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 (114) 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 作 計 畫	實 施 概 況	實 施 成 果
一、一般行政	<p>一、切實考核獎懲，樹立優良司法風氣。</p> <p>二、加強辦理訴訟輔導及便民、禮民事項。</p> <p>三、加強研究進修，充實辦案能力，遴派人員參加各項訓練及講習。</p> <p>四、加強公有財產管理及維護，車輛、辦公器具、電氣設施及電腦設備等維修保養均定期辦理。</p> <p>五、推展司法業務電腦化。</p> <p>六、汰購法官用事務機、無線網路基地台、冷氣機及影印機等設備。</p>	<p>一、確實辦理平時考核事宜，為公正、公平之獎懲，促使員工知所惕勵，認真任事，提高工作績效。</p> <p>二、解答民眾諮詢問題（含電話詢問、言詞詢問、書面詢問、電子信件）10,275 件、輔導民眾撰繕書狀（包括例稿）2,754 件、具保、責付計 9 件、輔導閱卷 4,171 人次，影印文件 133,109 張；另舉辦各辦「與民有約」活動及法律宣導演講共 63 場次。</p> <p>三、遴派庭長法官計 342 人次參加各項法律研習，書記官、通譯、法警及錄事等 168 人次參加在職訓練。</p> <p>四、財產盤點 1 次，結果與帳載相符，電腦、電機等設備由承攬廠商依合約進行維護，以提供員工優質的辦公環境。</p> <p>五、推展民刑事審判系統，實施審判報表全面電子化，以有效控管案件審理進度，民刑事庭累計運用科技法庭達 10,039 件；另為便利遠距之訴訟當事人或關係人應訊，法庭遠距訊問系統全年度共實施 372 次。</p> <p>六、各項設備均於年度內購置完成。</p>
二、審判業務	<p>一、辦理民事事件，全年度預計工作量 7,500 件。實施民事集中審理，詳閱卷證，審慎研判案情，為獨立之審判，不受任何干涉。</p> <p>二、辦理刑事案件，全年度預計工作量 9,800 件。實施刑事交互詰問，詳為蒐證，審慎研判案情，提高裁判之正確性。</p> <p>三、辦理公設辯護案件，詳閱卷宗，蒐集實務見解，就有利證據為被告辯護。</p> <p>四、辦理家事事件，全年度預計工作量 800 件。</p>	<p>一、辦結 5,151 件，民事上訴維持率 88.81%，較司法院所訂管制標準 80%，超前 8.81%，平均結案日數 201.1 日。</p> <p>二、辦結 11,171 件，普通刑事案件上訴維持率 94.68%，較司法院所訂管制標準 80%，超前 14.68%，平均結案速度 80.67 日。</p> <p>三、舊受 171 件，新收 899 件，合計 1,070 件，辦結 856 件，結案率 80%。</p> <p>四、舊受 141 件，新收 401 件，合計 542 件，辦結 406 件，較預計 800 件減少 394 件。</p>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工 作 計 畫	實 施 概 況	實 施 成 果
	五、辦理少年事件，全年度預計工作量 70 件。 六、汰購影印機等設備。	五、舊受 4 件，新收 68 件，合計 72 件，辦結 68 件，較預計 70 件減少 2 件。 六、各項設備均於年度內購置完成。
三、第一預備金	依預算法第 22 條規定編列，以支應各項經費之不足。	申請動支 423 千元，已全數執行完畢。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 作 計 畫	實 施 概 況	實 施 成 果
一、一般行政	一、屬行考核獎懲，各單位主管就所屬人員品德操守、工作勤惰及服務態度等加以考核與輔導。 二、加強辦理訴訟輔導及便民、禮民事項，注意服務禮儀與電話接聽應對技巧。 三、加強研究進修，充實辦案能力，期能提升裁判品質。 四、加強公有財產管理及維護。 五、推動司法業務電腦化，加強資訊安全之管理與運用，提升司法工作效率。 六、汰購網路交換器、冷氣機及影印機等設備。	一、員工均忠於職守、認真熱誠任事，樹立優良司法風氣。 二、辦理服務項目包括：解答詢問（含電話詢問、言詞詢問、書面詢問、電子信件）4,906 件、撰繕書狀 1,292 件、具保、責付計 5 件、提供友善服務措施（含輪椅、重聽耳機、志工協助引導等）計 241 件、輔導閱卷 2,069 人次、影印文件 60,633 張。 三、遴派庭長法官計 136 人次參加各項法律研習，書記官、通譯、法警及錄事等 110 人次參加在職訓練。 四、車輛、辦公器具、電氣設施及電腦設備維修保養均定期辦理，以維各項機具設施正常運作，提高工作效率。 五、提升系統運作效率：藉由卷證數位化當庭展示，使審理過程與程序更加公開、透明與聚焦，有效提升審理效能，運用科技法庭達 5,891 件；另透過影音同步進行即時訊問，有效降低提訊風險並精簡戒護人力，實施法庭遠距訊問計 214 次。 六、依計畫期程汰購，以改善辦公環境，提高工作效率。
二、審判業務	一、辦理民事事件，加強認定事實功能，切實執行合議制之精神，依法為公平正義之裁判。	一、舊受 1,588 件，截至 6 月止，新收 2,677 件，合計 4,265 件，辦結 2,480 件，平均結案速度 209.34 日，民事上訴維持率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工 作 計 畫	實 施 概 況	實 施 成 果
	<p>二、辦理刑事案件，加強認定事實功能，透過相關專業機構或學者專家鑑定，詳為蒐證，並切實執行合議制之精神，依法為公平正義之裁判。</p> <p>三、辦理公設辯護案件，詳閱卷宗，蒐集實務見解，就有利證據為被告辯護。</p> <p>四、辦理家事事件，妥適迅速審理，維護家庭和諧。</p> <p>五、辦理少年事件，加強認定事實功能，確保少年權益。</p> <p>六、加強訴訟外紛爭解決機制(ADR)功能，以有效疏減訟源。</p> <p>七、汰購數位式雙色無版印刷機等設備。</p>	<p>88.56%。</p> <p>二、舊受 1,400 件，截至 6 月止，新收 6,546 件，合計 7,946 件，辦結 5,995 件，平均結案速度 72.33 日，普通刑事案件上訴維持率 96.11%。</p> <p>三、舊受 214 件，截至 6 月止，新收 384 件，合計 598 件，辦結 443 件，結案率 74.08%。</p> <p>四、舊受 136 件，截至 6 月止，新收 222 件，合計 358 件，辦結 192 件。</p> <p>五、舊受 4 件，截至 6 月止，新收 53 件，合計 57 件，辦結 39 件。</p> <p>六、移付調解事件調解成立件數 655 件，調解成立件數佔成立與不成立件數百分比 70.66%。115 年 5 月 1 日並成立新案調解審查庭，推行以調解審查為中心之民事審查模式：</p> <p>(一)集中分流：除選舉事件、聲請保全程序之本案外，新案一律先移付審查庭，發揮集中調解與技術性限量分案效益。</p> <p>(二)源頭截流：促進紛爭於訴訟前期和諧化解，有效疏減訟源並減輕法官案件負荷。</p> <p>七、便利審判工作之進行，以提升工作效率。</p>
三、第一預備金	依預算法第 22 條規定編列，以支應各項經費之不足。	尚未申請動支。

本 頁 空 白

主 要 表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	11	1	合計	79,679	96,691	70,954	-17,01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560	560	296	-	
			0405310000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 分院	560	560	296	-	
			040531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60	60	51	-	
			0405310101 罰金罰鍰	60	60	51	-	本年度預算數係證人無正當理由 未到庭作證等罰款收入。
			040531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500	500	201	-	
			0405310201 沒入金	500	500	201	-	本年度預算數係沒入刑事保證金 等收入。
			0405310300 賠償收入	-	-	43	-	
			0405310301 一般賠償收入	-	-	43	-	前年度決算數係逾期歸還宿舍之 罰款及廠商違約之賠償收入。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76,534	93,583	68,047	-17,049	
			0505310000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 分院	76,534	93,583	68,047	-17,049	
3	14	1	0505310200 司法規費收入	75,343	92,382	67,037	-17,039	
			0505310201 民事訴訟費	75,343	92,382	67,037	-17,039	本年度預算數係民事(含家事及 勞動)訴訟裁判費等收入。
			05053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1,191	1,201	1,010	-10	
			0505310303 資料使用費	1,191	1,201	1,010	-10	本年度預算數係訴訟文書影印費 等收入。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79	80	186	-1	
4	18	1	0705310000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 分院	79	80	186	-1	
			0705310100 財產孳息	29	30	29	-1	
			0705310103 租金收入	29	30	29	-1	本年度預算數係員工餐廳及自動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7	18		2					提款機等場地租金收入。
			0705310500 廢舊物資售價	50	50	157		-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等收入。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2,506	2,468	2,425	38	
			1205310000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	2,506	2,468	2,425	38	
			1205310200 雜項收入	2,506	2,468	2,425	38	
			120531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	2		- 前年度決算數係收回eTag退費等繳庫數。
			1205310210 其他雜項收入	2,506	2,468	2,423	38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及宿舍管理費等收入。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4	11		0005000000 司法院主管					
			0005310000 臺灣高等法院臺 中分院	873,914	845,834	791,902	28,080	
			3405310000 司法支出	873,914	845,834	791,902	28,080	
	1		3405310100 一般行政	839,894	815,065	768,444	24,829	1. 本年度預算數839,894千元，包括 人事費781,610千元，業務費57,16 5千元，設備及投資903千元，獎補 助費216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781,610千元，較上 年度增列員工薪俸晉級差額及 退休離職儲金等14,791千元。 (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16,471千 元，較上年度增列一般事務費 等782千元。 (3)辦理司法行政業務經費41,813 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調解法庭 整修工程等經費9,256千元。
	2		3405311000 審判業務	33,597	30,346	23,458	3,251	1. 本年度預算數33,597千元，包括業 務費31,781千元，設備及投資1,81 6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辦理民事事件業務經費12,747 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消費 者債務清理業務等經費1,449千 元。 (2)辦理刑事案件業務經費20,533 千元，較上年度增列義務辯護 律師酬金等1,712千元。 (3)辦理家事事件業務經費297千元 ，較上年度增列國內旅費等90 千元。 (4)辦理少年事件業務經費20千元 ，與上年度同。
	3		3405319800 第一預備金	423	423	-	-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本 頁 空 白

附 屬 表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0531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0405310101 -罰金罰鍰	預算金額	60	承辦單位	民(刑)事庭、民(刑) 事科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此項收入係證人無正當理由未到庭作證等罰款收入，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民事訴訟法、家事事件法、刑事訴訟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60	
	11			0405310000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 分院	60	
		1		040531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60	
			1	0405310101 罰金罰鍰	60	係證人無正當理由未到庭作證等罰款收入。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0531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0405310201 -沒入金	預算金額	500	承辦單位	刑事庭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此項收入係沒入刑事保證金等收入，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刑事訴訟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11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500				
				0405310000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 分院			500				
				0405310200							
		2		沒入及沒收財物			500				
			1	沒入金			500	係沒入刑事保證金等收入。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05310200 司法規費收入	-0505310201 -民事訴訟費	預算金額	75,343	承辦單位	民事庭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此項收入係辦理民事、家事及勞動訴訟徵收裁判費等收入，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民事訴訟法、家事事件法、勞動事件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75,343	
	14			0505310000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 分院	75,343	
		1		0505310200 司法規費收入	75,343	
			1	0505310201 民事訴訟費	75,343	係辦理民事(含家事及勞動)訴訟徵收裁判費等收入，包括： 1. 裁判費75,059千元。 2. 證人鑑定人日旅費230千元。 3. 法警提解人犯旅費54千元。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053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05310303 -資料使用費	預算金額	1,191	承辦單位	總務科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此項收入係訴訟文書影印費等收入，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規費法、民事訴訟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14		2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191				
				0505310000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			1,191				
				0505310300							
			1	使用規費收入			1,191				
				0505310303							
				資料使用費			1,191	係訴訟文書影印費等收入，包括：			
								1. 影印資料費400千元。			
								2. 光碟費40千元。			
								3. 書報費1千元。			
								4. 複製電子卷證費750千元。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05310100 財產孳息	-0705310103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29	承辦單位	總務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此項收入係場地租金等收入，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財產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18	1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29	
				0705310000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	29	
		1		0705310100		
				財產孳息	29	
			1	0705310103		
				租金收入	29	係員工餐廳及自動提款機等場地租金收入。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053105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50	承辦單位	總務科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此項收入係出售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財產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18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50					
				0705310000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 分院			50					
		2		0705310500	廢舊物資售價		50	係出售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等收入。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205310200 雜項收入	-1205310210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2,506	承辦單位	總務科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此項收入係裁判費逾期1年未領、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等繳庫數，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法院財務收支處理要點、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及中央各機關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8	1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2,506					
				1205310000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		2,506					
				1205310200							
		2		雜項收入		2,506					
				1205310210							
				其他雜項收入		2,506					
係裁判費逾期1年未領、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等繳庫數，包括：											
1. 裁判費逾期1年未領依規定繳庫數24千元。											
2. 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748千元。											
3. 宿舍管理費1,734千元。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053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839,894
-----------	-----------------	------	---------

計畫內容：
辦理一般行政事務。

預期成果：
依法辦理各項行政事務，達成司法業務之推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781,610	行政科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781,610千元，均屬人事費，其內容如下：
1000 人事費	781,610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54,223		1.法定編制人員待遇454,223千元，係職員315人及法警47人之待遇經費。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49,942		2.約聘僱人員待遇49,942千元，係聘用人員70人之待遇經費。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6,015		3.技工及工友待遇6,015千元，係技工1人、駕駛6人及工友6人之待遇經費。
1030 獎金	123,179		4.獎金123,179千元，包括：
1035 其他給與	5,604		(1)考績獎金60,000千元。
1040 加班費	61,366		(2)年終工作獎金63,179千元。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39,619		5.其他給與5,604千元，包括：
1055 保險	41,662		(1)休假補助5,504千元。
			(2)員工執行職務意外傷亡慰問金100千元。
			6.加班費61,366千元，包括：
			(1)超時加班費30,121千元。
			(2)未休假加班費31,245千元。
			7.退休離職儲金39,619千元，包括：
			(1)依法提撥公務人員退撫基金經費35,570千元。
			(2)依法提繳勞工退休金及提撥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經費3,207千元。
			(3)依法提繳勞工退休金、工資墊償基金及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842千元。
			8.保險41,662千元，包括：
			(1)健保保險補助29,035千元。
			(2)公保保險補助8,586千元。
			(3)勞保保險補助4,041千元。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6,471	行政科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6,471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16,255		1.業務費16,255千元，包括：
2006 水電費	8,937		(1)水電費8,937千元，包括：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211		<1>辦公廳室水費250千元。
2024 稅捐及規費	60		<2>辦公廳室電費8,687千元。
2027 保險費	160		(2)其他業務租金211千元，包括：
2051 物品	1,914		<1>租用影印機等設備租金20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1,780		<2>租用電動(機)車電池租金11千元。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2,018		(3)稅捐及規費60千元(明細詳「公務車輛明細表」)，包括：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007		<1>公務汽機車牌照稅26千元。
2093 特別費	168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3405310100 一般行政		839,89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4000 獎補助費	216		<2>公路使用養護安全管理費34千元。
4085 獎勵及慰問	216		(4)保險費160千元，係公務汽機車保險費(明細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5)物品1,914千元，包括：
			<1>辦公廳室清潔用物品377千元。
			<2>公務汽機車油料費744千元(明細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3>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793千元。
			(6)一般事務費1,780千元，係員工慶生及自強活動等各項文康活動經費。
			(7)房屋建築養護費2,018千元，係辦公房舍基本維護費。
			(8)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1,007千元，包括：
			<1>公務汽機車養護費554千元，係各型車輛18輛之養護費(明細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2>內勤人員辦公器具養護費453千元，按職員(含法警、約聘僱人員)432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列。
			(9)特別費168千元，係首長特別費(每月按14,000元計列)。
			2.獎補助費216千元，均屬獎勵及慰問，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03 辦理司法行政業務	41,813	行政科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41,813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40,910		1.業務費40,910千元，包括：
2003 教育訓練費	50		(1)教育訓練費50千元，包括：
2009 通訊費	32		<1>赴學校進修所需補貼之學分費、雜費等費用25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6,065		<2>赴訓練機構研習所需補貼之教材、住宿及交通等費用25千元。
2027 保險費	4		(2)通訊費32千元，包括：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160		<1>電話等通信費22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50		<2>郵資費10千元。
2051 物品	4,589		(3)資訊服務費6,065千元，係強化資通安全經費1,493千元及電腦設備養護費4,572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19,808		(4)保險費4千元，係司法(廉政)志工保險費。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6,446		(5)約用人員酬金160千元，係進用工讀生經費。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178		(6)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50千元，包括：
2072 國內旅費	428		<1>辦理員工及司法(廉政)志工訓練所需授課鐘點費91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903		
3035 雜項設備費	903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053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839,89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2>辦理公有建築物、消防設備及水質等安全申報、檢驗及簽證經費59千元。</p> <p>(7)物品4,589千元，包括：</p> <p><1>公務用文具用品紙張等經費1,034千元。</p> <p><2>辦理公務所需報表、色帶、碳粉、錄音、錄影等耗材費2,796千元。</p> <p><3>法警押解人犯戒護用具165千元。</p> <p><4>資訊作業非消耗性物品594千元。</p> <p>(8)一般事務費19,808千元，包括：</p> <p><1>法袍製作費、法警及庭務員制服費359千元。</p> <p><2>員工健康檢查補助及員工心理健康協助方案等經費1,595千元。</p> <p><3>辦理一、二審法院間業務交流經費592千元。</p> <p><4>辦理法官間業務經驗交流經費418千元。</p> <p><5>辦公廳室清潔維護費2,281千元。</p> <p><6>辦公大樓保全經費1,971千元。</p> <p><7>電話總機、檔案管理、駕駛、公文傳遞、資料登錄等勞務委外經費11,583千元。</p> <p><8>各類書表等印製費321千元。</p> <p><9>司法(廉政)志工誤餐補助及辦理訓練事務費(含便民禮民及訟訴輔導)352千元。</p> <p><10>辦理司法風紀推廣等經費44千元。</p> <p><11>辦理與民有約推廣等經費78千元。</p> <p><12>辦理各項座談、講習、工作會報及院外聯繫、新聞發布等經費163千元。</p> <p><13>辦理法律常識及訴訟推廣等經費48千元。</p> <p><14>民眾使用信用卡繳納規費之刷卡手續費3千元。</p> <p>(9)房屋建築養護費6,446千元，係司法新廈26.29-4.29-6調解法庭等整修工程。</p> <p>(10)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3,178千元，係電氣設施及其他設備等養護費。</p> <p>(11)國內旅費428千元，包括：</p> <p><1>因公派赴出差旅費420千元。</p> <p><2>司法風紀訪查旅費8千元。</p> <p>2.設備及投資903千元，係購置冷氣機、影印機等雜項設備費。</p>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05311000 審判業務	預算金額	33,597
-----------	-----------------	------	--------

計畫內容：

- 1.提高民事辦案維持率。
- 2.提高民事辦案速度。
- 3.加強審判事實之認定及調解和解。
- 4.迅速辦理重大民事事件、國家賠償事件及勞工事件。
- 5.清理並防止民事遲延案件。
- 6.提高刑事辦案維持率及辦案速度。
- 7.加強審判事實之認定及重大刑案之辦理。
- 8.有效防制竊盜、贓物犯罪及保護智慧財產權等犯罪。
- 9.成立公平交易法專業法庭及清理案件之遲延。
- 10.辦理家事、少年事件審判等業務。
- 11.辦理與審判等活動有關之業務。

預期成果：

- 1.仲裁民事糾紛，以達成民事事件上訴維持率、結案速度。本年度預計辦理民事事件業務4,600件。
- 2.加強審判事實之認定及重大刑案之辦理，以提高刑事辦案維持率及辦案速度。本年度預計辦理刑事案件業務15,000件。
- 3.妥適迅速審理家事事件，維護家庭和諧，本年度預計辦理家事事件業務400件。
- 4.加強少年事件認定事實功能，提高辦案績效，本年度預計辦理少年事件業務85件。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辦理民事事件業務	12,747	民事庭、民事科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2,747千元，均屬業務費，包括：
2000 業務費	12,747		
2009 通訊費	4,901		1.通訊費4,901千元，包括：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978		(1)電話等通信費299千元。
2051 物品	720		(2)郵資費4,602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4,077		2.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978千元，包括：
2072 國內旅費	1,071		(1)特約通譯報酬10千元。
			(2)調解報酬1,968千元。
			3.物品720千元，包括：
			(1)公務用文具用品紙張等經費386千元。
			(2)辦理公務所需報表、色帶、碳粉、錄音、錄影等耗材費334千元。
			4.一般事務費4,077千元，包括：
			(1)辦理調解等業務委外經費3,404千元。
			(2)電子卷證委外掃描經費407千元。
			(3)各類書表等印製費266千元。
			5.國內旅費1,071千元，包括：
			(1)民事事件出外調查證據旅費65千元。
			(2)民事事件法警押解人犯旅費30千元。
			(3)民事事件證人、鑑定人旅費200千元。
			(4)調解委員旅費766千元。
			(5)特約通譯旅費10千元。
02 辦理刑事案件業務	20,533	刑事庭、刑事科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20,533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18,717		1.業務費18,717千元，包括：
2009 通訊費	4,919		(1)通訊費4,919千元，包括：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459		<1>電話等通信費299千元。
2051 物品	747		<2>郵資費4,62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3,246		(2)按日按件計資酬金6,459千元，包括：
2072 國內旅費	3,346		<1>義務辯護律師及訴訟參與人指定代理人酬金3,446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1,816		<2>刑事審判期日交互詰問法庭錄音委外轉譯費1,344千元。
3035 雜項設備費	1,816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3405311000 審判業務		33,59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3>刑事案件鑑定費1,203千元。 <4>特約通譯報酬466千元。 (3)物品747千元，包括： <1>公務用文具用品紙張等經費347千元。 <2>法律圖書購置費400千元。 (4)一般事務費3,246千元，包括： <1>電子卷證委外掃描經費1,300千元。 <2>各類書表等印製費266千元。 <3>進行修復式司法程序相關經費300千元。 <4>提解出庭應訊被告誤餐費及開庭逾時誤餐費284千元。 <5>辦理刑事案件、偵移調及刑移調等業務委外經費1,096千元。 (5)國內旅費3,346千元，包括： <1>刑事案件出外調查證據及勘驗旅費46千元。 <2>刑事案件法警押解人犯旅費2,300千元。 <3>刑事案件證人、鑑定人旅費800千元。 <4>特約通譯旅費200千元。 2.設備及投資1,816千元，係購置數位式雙色無版印刷設備等雜項設備費。
03 辦理家事事件業務	297	民事庭、民事科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297千元，均屬業務費，包括：
2000 業務費	297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97		
2072 國內旅費	100		1.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97千元，係調解報酬。 2.國內旅費100千元，係調解委員旅費。
04 辦理少年事件業務	20	刑事庭、刑事科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20千元，均屬業務費，包括：
2000 業務費	2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		
2072 國內旅費	10		1.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0千元，係少年事件鑑定費。 2.國內旅費10千元，係少年事件證人、鑑定人旅費。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以支應各項經費之不足。	便利業務推展，促進行政效能。

27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405310100 一般行政	3405311000 審判業務	340531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839,894	33,597	423			873,914
1000 人事費	781,610	-	-			781,610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54,223	-	-			454,223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49,942	-	-			49,942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6,015	-	-			6,015
1030 獎金	123,179	-	-			123,179
1035 其他給與	5,604	-	-			5,604
1040 加班費	61,366	-	-			61,366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39,619	-	-			39,619
1055 保險	41,662	-	-			41,662
2000 業務費	57,165	31,781	-			88,946
2003 教育訓練費	50	-	-			50
2006 水電費	8,937	-	-			8,937
2009 通訊費	32	9,820	-			9,852
2018 資訊服務費	6,065	-	-			6,065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211	-	-			211
2024 稅捐及規費	60	-	-			60
2027 保險費	164	-	-			164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160	-	-			16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50	8,644	-			8,794
2051 物品	6,503	1,467	-			7,970
2054 一般事務費	21,588	7,323	-			28,911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8,464	-	-			8,464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007	-	-			1,007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178	-	-			3,178
2072 國內旅費	428	4,527	-			4,955
2093 特別費	168	-	-			168
3000 設備及投資	903	1,816	-			2,719
3035 雜項設備費	903	1,816	-			2,719
4000 獎補助費	216	-	-			216

中華民國116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405310100 一般行政	3405311000 審判業務	340531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4085 獎勵及慰問	216	-	-			216
6000 預備金	-	-	423			423
6005 第一預備金	-	-	423			423

臺灣高等法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4				司法院主管				
	11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	781,610	88,946	216	-
				司法支出	781,610	88,946	216	-
		1		一般行政	781,610	57,165	216	-
		2		審判業務	-	31,781	-	-
		4		第一預備金	-	-	-	-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31

科 目					設 備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土 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4	11			0005000000 司法院主管				
				0005310000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	-	-	-	-
				3405310000 司法支出	-	-	-	-
				3405310100 一般行政	-	-	-	-
				3405311000 審判業務	-	-	-	-

院臺中分院
分析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		投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	-	2,719	-	-	-	2,719
-	-	2,719	-	-	-	2,719
-	-	903	-	-	-	903
-	-	1,816	-	-	-	1,816

本 頁 空 白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54,223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49,942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6,015	
六、獎金	123,179	
七、其他給與	5,604	
八、加班費	61,366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39,619	
十一、保險	41,662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781,610	

臺灣高等法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4	11	1	0005000000 司法院主管														
			0005310000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 分院	315	315	-	-	47	47	-	-	6	7	1	1	6	6
			3405310100 一般行政	315	315	-	-	47	47	-	-	6	7	1	1	6	6

院臺中分院
明細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70	70	-	-	-	-	445	446	720,244	709,058	11,186	1. 本年度非以人事費支付「約用人員」預算編列160千元，係為因應寒暑假進用工讀生，預計進用2人。 2. 本年度非以人事費支付之「勞務承攬」預算編列25,672千元，係為辦理調解、清潔、資訊、電子卷證、電機、電話總機、檔案管理、駕駛、公文傳遞及資料登錄等業務，預計進用41人。
70	70	-	-	-	-	445	446	720,244	709,058	11,186	

本 頁 空 白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排 氣量（立 方公分） 或馬達馬 力（HP）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首長專用車	4	110.09	1,798	1,668	31.30	52	34	20	BBP-8501。
4	機車	0	108.06	6	0	0.00	0	8	12	EMS-0232、EM S-0236、EMS- 0237、EMS-02 38。(電動機 車)
1	機車	0	109.03	8	0	0.00	0	2	2	EMX-9098。(電動機車)
1	特種車－警備車	35	105.11	7,684	2,400	28.80	69	51	19	885-WF。
1	特種車－警備車	14	108.12	2,998	2,400	28.80	69	51	19	KJA-5015。
1	特種車－警備車	8	110.09	1,995	1,752	28.80	50	34	15	BBP-6573。
1	特種車－警備車	14	111.08	2,998	2,400	28.80	69	34	21	KJA-5091。
1	特種車－其他	4	104.06	1,798	1,752	31.30	55	51	12	ALZ-1161。 (勘驗車)
1	特種車－其他	4	104.06	1,798	1,752	31.30	55	51	12	ALZ-1162。 (勘驗車)
1	特種車－其他	4	109.09	1,798	1,752	31.30	55	51	14	BHC-7251。 (勘驗車)
1	特種車－其他	4	109.09	1,798	1,752	31.30	55	51	14	BHC-7252。 (勘驗車)
1	特種車－其他	4	109.09	1,798	1,752	31.30	55	51	14	BHC-7253。 (勘驗車)
1	特種車－其他	4	110.09	2,359	1,752	31.30	55	34	16	BMC-2671。 (登山勘驗車)
1	特種車－其他	7	112.09	2,378	1,752	31.30	55	26	14	BUJ-6197。 (勘驗車)
1	特種車－其他	8	113.08	2,199	1,752	28.80	50	26	16	BXH-2557。 (勘驗車)
	合 計				24,636		744	554	220	

預算員額：	職員	315 人	技工	1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6 人
	法警	47 人	聘用	70 人
	駐警	0 人	約僱	0 人
	工友	6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合計： 445 人

臺灣高等法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2棟	22,775.32	380,452	1,208	-	-	-
二、機關宿舍	130	12,667.10	144,011	810	-	-	-
1 首長宿舍	1戶	317.97	2,682	23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15戶	458.05	4,876	33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114戶	11,891.08	136,453	754	-	-	-
三、其他	44個	-	5,902	-	-	-	-
合 計		35,442.42	530,365	2,018		-	-

院臺中分院

舍明細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	-	-	-	-	22,775.32	-	-	1,208
-	-	-	-	-	12,667.10	-	-	810
-	-	-	-	-	317.97	-	-	23
-	-	-	-	-	458.05	-	-	33
-	-	-	-	-	11,891.08	-	-	754
-	-	-	-	-	-	-	-	-
-	-	-	-	-	35,442.42	-	-	2,018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計				-
1.對個人之捐助				-
4085獎勵及慰問				-
(1)3405310100				-
一般行政				
[1]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01 116-116	個人	對退休退職人員支付三節慰問金。	-

院臺中分院
分析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216	-	-	216
-	216	-	-	216
-	216	-	-	216
-	216	-	-	216
-	216	-	-	216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總	計	790,589	80,390	-	-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790,589	80,390	-	-

院臺中分院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經 常 移 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經常支出合計
-	216	-	-	871,195
-	216	-	-	871,195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投資及增資			資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總計		-	-	-	-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	-	-	-

院臺中分院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本	移	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	-	-	-	-
-	-	-	-	-

職能別分類	經濟性分類	資本			
		固定資本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總計		-	-	-	-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	-	-	-

院臺中分院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總計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	2,719	-	2,719	873,914
-	2,719	-	2,719	873,914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115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截至115年8月20日止，115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尚未公布。		